中国民用航空总局



CAAC 适 航 指 令

AIRWORTHINESS DIRECTIVE

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CCAR-39)颁发,内容涉及飞行安全,是强制性措施。如不按规定完成,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

编号: CAD2004-A332-01R1

修正案号: 39-5089

- 一. 标题: 检查塞式密封门
- 二. 适用范围:

安装有塞式密封门的AS332 C, C1, L和L1型直升机。

注:本指令针对维修人员和机组。

三. 参考文件:

- 1、DGAC AD F-2004-142 R1, 2005 年 10 月 26 日颁发(EASA 参 考编号 No.2005-6377, 2005 年 10 月 18 日批准);
- 2、欧直公司 AS 332 紧急服务通告(ASB)No.52.00.33 R1(及以后各经批准的修改版次)。

四. 原因、措施和规定

本适航指令替代 CAD2004-A332-01, 39-4588

本指令的颁发是由于曾发生在飞行中AS 332 L型直升机右塞式密封门脱落的事件。

本指令修改版1的颁发涵盖了:

- --欧直公司 AS 332 紧急服务通告(ASB)No. 52. 00. 33 R1;
- 一明确了本指令"参考文件"中紧急服务通告第2. B段要求的操作程序,同时考虑到了客舱滑动门中间接头的滚动支撑轴是否有转动的情况。

为防止此类事件再次发生,自本指令生效之日起,要求完成以下 工作,除非已事先完成:

- 1、在每天航后检查中(ALF-check),根据欧直公司AS 332 紧急服务通告No. 52. 00. 33 R1第2. B段的要求,检查中间导轨止动装置凸缘与塞式密封门的接头是否有接触。
 - 2、根据检查结果,
 - (1) 如果没有接触,保持原样并继续飞行。
- (2)对于未执行MOD 0725366改装,且从中间导轨止动装置凸缘与塞式密封门接头的轴之间因相互接触而出现磨损的塞式密封门:

如果出现磨损,无论是否转动,下次飞行前:

- 一完成本指令"参考文件"中紧急服务通告第1. E. 2. a. 1段的要求,并在任何情况下:
- "只有在紧急情况下才能在飞行过程中打开或关闭塞式密封门,有关操作按照本指令"参考文件"中紧急服务通告第2段注3的要求进行。"
- 一在内侧门把手附近粘上标签(红色字体且必须靠近内侧门把手) 标明以上限制内容。
- (2) 对于已执行 MOD 0725366改装,且中间导轨止动装置凸缘与塞式密封门接头的轴之间因相互接触而出现磨损的塞式密封门:

如果出现磨损,无论是否转动,50飞行小时内,然后以不超过50飞行小时的间隔完成本指令"参考文件"中紧急服务通告第1. E. 2. a. 2段要求的工作。

3、将作为备件的塞式密封门安装到直升机上之前,完成本指令"参考文件"中紧急服务通告第2. B段要求的工作。

完成本适航指令可采取能保证安全的替代方法或调整完成的时间,但必须得到适航部门的批准。

五. 生效日期: 2005年11月14日

六. 颁发日期: 2005年11月14日

七. 联系人: 钟颖芬

民航中南地区管理局适航审定处

020-86122503